2. 严励主持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

项目名称:《乡村振兴战略下媒介接入与农村留守青年劳动转型研究》

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

2021 年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 年度项目立项通知书

严励 同志:

	经	专	家	评	审	,	省	委	宣	传	部	审	批,	您	申	报	的	2021	年	河	南
省哲	学	社	会	科	学	规	划	年	度	项	目										
乡村	振	×,	战略	各下	媒	介	接)	上	农	村	留节	于青	年劳	动车	专型	如研	究				

已获准立项,批准号_2021BXW008,项目类别_一般项目__, 立项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30 日。

项目负责人收到本通知后,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请书》即成为有约束力的协议,不得擅自变更原设计的最终成果形式和内容。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须承担保证责任。项目负责人及所在单位须了解并执行以下规定:

1. 项目研究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,牢固树立问题意识、创新意识和精品意识,立足学术前沿,突出研究重点,弘扬优良学风,恪守学术规范,着力推出具有重要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的研究成果。

- 1 -

性成果),并标明项目编号,否则不予结项。

- 8. 项目最终研究成果实行会议鉴定的方式进行。成果鉴定等级分为优秀、良好、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次。其中,成果鉴定等级为优秀的项目,需满足一个前提条件:即项目负责人(为第一作者)在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(CSSCI)来源期刊发表1篇(含)以上与研究课题相关的理论文章;成果鉴定等级为良好的项目,需满足一个前提条件:即项目负责人(为第一作者)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发表1篇(含)以上与研究课题相关的理论文章。其他结项条件按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》执行。所有项目成果的鉴定等级通报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。
- 9. 凡研究成果中存在侵犯知识产权、抄袭剽窃、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的,或观点结论有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、刊发后产生不良社会影响的,一律按撤项处理并通报批评。
- 10. 项目结项成果实行查重制度,去除本人及项目组成员已发表文献复制比不超过20%视为通过,进入结项程序。对引用其他成果未按规范标注或复制比检测超过20%的项目成果,给予终止或撤项处理。项目负责人3年内不得申请和参与申请省社科规划项目。
- 11. 省社科规划项目成果实行先鉴定后出版制度。少数项目成果确需先出版的,报省社科规划办批准。

- 3 **-**

12. 验收合格的省社科规划项目成果,在正式出版或向有关领导、决策部门报送时,均须在醒目位置注明"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成果"字样。

以上规定,项目负责人及所在单位应严格遵守。如有异议,可写明情况报省社科规划办,立项协议自行废止。

部分项目的课题名称和类别根据评审专家的意见做了改动,请以本《通知》为准。



抄送: 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

- 4 -